

青溪國小 110 學年度【世界母語日、母語大聲講】活動辦法

壹、計畫緣起：

聯合國教科文組織 1999 年通過決議，將每年的 2 月 21 日定為世界母語日，提倡使用母語，以保存語言和文化多樣性。目前世界上有六千多種語言，但是使用其中 96% 的語言的人口只佔世界總人口的 4%，而且超過一半的語言都面臨消失的危險，幾乎每兩個星期就有一種語言消失。今年寒假，就讓我們將平時在學校或家裡所學的母語，大聲說出來，運用母語向長輩拜年或問候祝福；一方面表達對親人的感恩心意，一方面也可以細細咀嚼語言之美，為保留母語的工作盡上一份心力！

貳、依據：

一、教務處 110 學年度推動「臺灣母語日」實施計畫。

二、教務處資訊教育推動計畫。

參、目的：

一、推廣學習母語風氣，宣揚世界母語日的傳承使命。

二、藉由生活化母語的運用，與人溝通、增進人際良好互動。

三、教育並普及數位科技之應用，豐富數位學習的資訊內容。

肆、辦理單位：教務處

伍、參加對象：

青溪國小全校學生。

依語言類別分成「台灣閩南語類」、「客家語類」、「原住民族語類」三大類，每一類依照年級分成三組：

一、低年級組（國小 1~2 年級）

二、中年級組（國小 3~4 年級）

三、高年級組（國小 5~6 年級）

陸、活動日期：至 111 年 3 月 1 日止。

柒、活動方式：

一、請老師協助上傳作品至

NAS01-行政資料繳交區\02 教務處\01 教學組長\110 學年度\母語大聲說 各學年資料夾中，
檔名請以班級與姓名呈現，如：608 王大江。

二、主辦單位保有從缺的權利，得獎名單以活動網頁公佈為主。

捌、評分標準：

由教務處聘請專家評審，遴選出優良作品。

評審標準如下：內容 -40%；語音 -30%；語調 -30%。

玖、獎勵辦法：

每組每類各取特優一名、優等二名、佳作三名，各頒發獎狀乙紙及獎品；入選若干名，發給獎狀；得獎名單將於 111 年 4 月初公佈於學校網站。

拾、備註：

一、得獎作品之作者需授權本校公開使用該作品。

二、得獎作品若違反著作權法或其他相關法令者，取消其資格，並追回獎狀、獎品，得由其他參賽作品依序遞補。

三、每人限參加一件作品。

拾壹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。

承辦人：

教務主任：

校長：